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2〕10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赵晨媚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溧阳高新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办公室、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免去赵晨媚同志市政府研究室副主任（挂职）职务；

免去汪龙同志市政府研究室副主任（挂职）职务；

免去吴中楚同志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溧阳分中心副主任（挂职）职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溧阳市人民政府

2022年10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20日印发
